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湖南华信有限公司

中联湘 矿权评 字[2021]第 009 号



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沧山金矿(新增资源)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摘 要

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湖南华信有限公司

评估委托人：湖南省自然资源厅

评估对象：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沧山金矿(新增资源)采矿权

评估目的：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沧山金矿采矿许可证（证号：C4300002011104120121014）有效期限自 2018 年 5 月 14 日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现企业申请延续登记，经核实新增了资源储量，根据国家和湖南省有关规定，需对该部分新增资源采矿权出让收益进行评估。本评估即是为实现上述目的而向评估委托人提供在本评估报告中所述条件下和评估基准日时点上“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沧山金矿(新增资源)采矿权”公平、合理、真实的出让收益参考意见。

评估基准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

评估日期：2021 年 12 月 13 日~2021 年 12 月 27 日

评估方法：收入权益法

主要技术参数与经济指标：

矿区面积 0.7504 平方公里；截至 2020 年 11 月底，矿山保有资源量（控制+推断）矿石量 496559 吨，金金属量 1648 千克，其中：控制资源量矿石量 275901 吨，金金属量 872 千克，推断资源量矿石量 220658 吨，金金属量 776 千克。

本次评估利用新增资源储量矿石量 307410 吨，金金属量 1069.6 千克，界内新增；新增永久设计损失量 0；采矿回采率为 90%；新增可采储量矿石量 276669 吨，金金属量 962.64 千克，金平均品位 3.48 克/吨；生产规模 4.50 万吨/年，矿石贫化率为 5%，评估服务年限 6.47 年，本次评估计算年限 5 年，动用评估利用新增资源储量矿石量 237500 吨，金金属量 826.5 千克，动用新增可采储量矿石量 213750 吨，金金属量 743.85 千克，剩余评估利用新增资源储量矿石量 69910 吨，金金属量 243.1 千克本次未参与计算；产品方案为金精矿；金选矿回收率为 90%；金精矿含金销售价格为 323.50 元/克；采矿权权益系数 7.2%，折现率 8%。

评估结果：本公司在充分调查了解和分析评估对象及市场的基础上，按照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的原则和程序，选用合理的评估方法和适当的计算参数，经过计算，确定“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沧山金矿(新增资源)采矿权”于评估基准日 5 年的出让收益评估值为 **¥1246.73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肆拾陆万柒仟叁佰元整**。评估可采储量单价为 16.76 元/克·金属。

根据《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发布湖南省矿业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2021 年版）的通知》（湘自资规〔2021〕3 号），金基准价为 12 元/克·金属。本次评估可采储量单价高于市场基准价。

评估有关事项声明：

评估结果公开的，自公开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评估结果不公开的，自评估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超过一年则此评估结果无效，需重新进行评估。

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出让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沧山金矿(新增资源)采矿权确定出让收益提供参考意见，以及矿业权评估委托书中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评估报告的使用人；委托人湖南省自然资源厅以及矿业权评估委托书中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只能按照本报告披露的评估目的、在披露的时间范围内使用本评估报告，除此外，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特别事项提醒：

本次评估，5 年动用评估利用新增资源储量矿石量 237500 吨，金金属量 826.5 千克，动用新增可采储量矿石量 213750 吨，金金属量 743.85 千克，剩余评估利用新增资源储量矿石量 69910 吨，金金属量 243.1 千克本次未参与计算。

重要提示:

以上内容摘自《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沧山金矿(新增资源)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请认真阅读该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全文。

法 定 代 表 人：(签名) 易勇刚

矿 业 权 评 估 师：(签名) 禹正田

矿 业 权 评 估 师：(签名) 穆 杨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湖南华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